教务〔2017〕115号

教务部关于开展中山大学2017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评选工作的通知

各学院、直属系：

本科生毕业论文（含毕业设计，下同）是本科教学阶段培养学生综合素质与创新、实践能力的重要环节，是对学生本科学习阶段最重要的一次综合考察。按照《中山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的有关规定》，各院（系）应在每年的5月15日至25日之间完成论文评阅、答辩工作，指导教师要根据《中山大学本科生毕业论文质量评定参考标准（试行）》对学生的毕业论文严格要求并掌握好评分标准，各单位教学负责人要对毕业论文的成绩进行全面复核。

学校今年将继续从各院系的本科毕业论文中遴选校级优秀毕业论文，并给予奖励。请各单位认真组织评审，按本单位的评优名额（附件1）从成绩评定为“优秀”的本科毕业论文中优中选优、排序推荐，并遵循宁缺毋滥原则。请各单位于5月31日前提交《中山大学2017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推荐表》（附件2）以及所推荐论文的纸质版和电子版，逾期视为放弃推荐处理。

联系人：吴慧英，联系电话：84112395，电子邮箱：jwbzlk@mail.sysu.edu.cn。

附件：1.中山大学2017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推选名额（分发）

      2.中山大学2017届校级优秀本科毕业论文推荐表

         教务部

          2017年5月12日